



Power Assets Holdings Ltd.
電能實業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Hong Kong with limited liability
股票代號 Stock Code: 6

香港皇后大道中2號長江集團中心20樓2005室
Unit 2005, 20/F Cheung Kong Center,
2 Queen's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電話 / Tel (852) 2122 9122 傳真 / Fax (852) 2180 9708
電郵 / Email mail@powerassets.com
www.powerassets.com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2025 年中期業績

董事局主席報告

中期業績

本人欣然向股東報告電能實業有限公司（下稱「電能實業」或「集團」）2025 年上半年的業績，期內財務表現穩健。集團的優質能源業務組合在有助於業務運作的監管框架或長期承購協議的保障下營運，繼續帶來穩定回報。

集團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的未經審核溢利為港幣 30 億 4,200 萬元（2024 年：港幣 30 億 600 萬元），較去年同期上升 1%，印證了電能實業在全球市場持續波動的情況下，仍然保持穩健財務狀況。憑藉堅實的財務基礎和優質資產，集團已做好充分準備，推動未來的持續增長。

中期股息

董事局宣佈中期股息為每股港幣 7 角 8 分（2024 年：港幣 7 角 8 分），股息將於 2025 年 9 月 23 日派發予 2025 年 9 月 11 日已登記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份持有人。

強健的財務基礎

我們致力維持強健的財務狀況，以支持現有業務的發展，並尋求新的增長機遇。

電能實業獲標準普爾「A/穩定」信貸評級，負債淨額對總資本淨額比率為 2%（以透視基準攤分國際投資組合的負債淨額，負債淨額對總資本淨額比率則為 46%），繼續維持雄厚的財務狀況和低借貸比率。集團堅穩之財務根基，為未來增長奠下良好基礎。

國際能源投資組合

英國業務

英國仍然是集團最大的市場。期內當地業務表現強勁，受惠於穩健營運成績，英國業務組合錄得港幣 17 億 2,400 萬元溢利貢獻（2024 年：港幣 15 億 5,000 萬元），增長 11%。

UK Power Networks (UKPN) 憑著財務實力及營運佳績，表現尤為出色。2025 年上半年沒有發生任何損失工時工傷事件，反映該配電商領先業界的安全水平。

此外，UKPN 保持在配電商中之最佳客戶服務排名，本年迄今平均客戶滿意度高達 94.7%，與去年同期相比，評分更上一層樓。

Northern Gas Networks (NGN)、Wales & West Utilities (WWU) 及 Phoenix Energy 均業績穩健，為集團提供穩定回報。

NGN 及 WWU 積極參與環保項目，務求減少整體碳足跡，並為英國在 2050 年前實現淨零碳排放之目標作出貢獻。NGN 及相關公司正牽頭建設 East Coast Hydrogen 項目和巴拉福特低碳氫能廠房。同時，WWU 也支援多個項目，包括南威爾斯產業集群計劃，以及東北威爾斯工業減碳項目。兩間公司亦已收到監管機構就下一個規管期的初步決定，並將在年底公布最終決定前，就該初步決定作出回應。

Phoenix Energy 已提前完成在 GD23 價格規管期內所獲分配的 4 個強化工程項目。

Seabank Power 電廠正按計劃進行停機檢修，由於需時較長，平均運作可用率略低於預算。

UK Renewables Energy 於期內供應 1 億 1,100 萬度潔淨能源，體現集團向當地提供潔淨能源之承諾。

在可再生能源領域上，集團積極開拓商機，以強化現有業務，並擴大組合之業務範疇。

澳洲業務

澳洲業務組合於期內帶來港幣 6 億 5,200 萬元溢利貢獻（2024 年：港幣 6 億 8,100 萬元），業績下降原因包括澳元匯率下跌以及 Energy Developments Pty Ltd (EDL) 溢利貢獻減少，原因是部分合約到期及市場電價下降。

Victoria Power Networks 已遞交關於 CitiPower 及 Powercor 之 2026-2031 年度規管建議草案，提出一項 48 億澳元投資計劃，以響應維多利亞省的能源轉型。草案旨在滿足不斷增長的電力需求，並配合客戶的關注事項。

United Energy 亦提交了 2026-2031 年度規管建議草案，計劃投資 14 億澳元，加強摩寧頓半島的能源韌性，整合更先進的智能科技以提供更潔淨能源，並在盡量減低成本影響的前提下，致力回應客戶需求。

SA Power Networks 已收到關於 2025-2030 年度規管重置的最終決定，有助確保未來 5 年可預測之回報。

Australian Gas Networks (AGN) 已完成 Gawler Gate Station 的設計工作，從而加強阿德萊德北部的供氣安全。同時，Multinet Gas Networks 的管道更換及資訊科技計劃也進展良好，有助實現保持強勁營運表現的承諾。

Dampier Bunbury Pipeline 繼續創下輸氣量新紀錄，為主要客戶輸送燃氣的可靠度高達 100%，表現符合既定目標。EDL 在延續 Sunrise Dam 購電協議的進度良好。

加拿大業務

Husky Midstream 於期內錄得穩定的現金流及回報。

Canadian Power 的溢利貢獻則有所下降，主要是由於阿爾伯塔省燃氣發電機組的發電量減少及電價下跌所致。

其他業務

中國內地方面，金灣發電廠正發展熱電解耦和節能項目，可望節省成本及創造新收入來源。大理和樂亭風力發電場產出的可再生能源，持續減少當地的碳排放量。

在荷蘭，AVR 正為於 2023 年發生火災的羅曾堡焚化廠進行最後階段復修，所有焚化生產設施已全面運作，發電設備則預計於 2026 年第一季投入商業營運，屆時兩台全新高效能蒸汽渦輪機將向電網供電。

新西蘭的 Wellington Electricity 於 2025 年 4 月 1 日開始新規管期。該配電商維持平穩營運表現，並帶來持續的現金流。

在泰國，Ratchaburi Power Company 獲取來自國營承購商——泰國發電局的保證回報。

投資於港燈電力投資

在香港，港燈電力投資錄得港幣 3 億 3,400 萬元溢利貢獻（2024 年：港幣 3 億 1,600 萬元），帶來穩定回報。旗下全資附屬公司港燈的售電量較 2024 年同期下跌 3.2%，主因在於期內天氣較為溫和。

港燈 2024–2028 年度發展計劃中的各資本項目進展順利。裝機容量 380 兆瓦的新燃氣聯合循環發電機組 L13，已如期展開打樁和地盤準備工作，預計於 2029 年投產。作為應急措施的一環，3 台全新單循環燃油機組的建造和組裝工程亦穩步進行，預期將於 2027 年及 2028 年分階段投入運作。

可持續發展重點

集團國際投資組合的各項業務，皆視支持綠色電力及天然氣、轉型可再生能源，及協助客戶應對氣候變化為優先要務。多個業務已完成氣候情境分析，識別與氣候相關的重大風險和機遇，確保配合可持續增長的業務策略。

集團的配電業務積極推廣運用先進科技，保護電網免受氣候變化損害。

在配氣網絡範疇，集團持續致力支援綠色可再生氣體。AGN 已簽署正式協議，計劃將首個由生物甲烷項目產生的氣體連接至旗下的南澳洲省配氣網絡。Phoenix Energy 則與 Radius Housing 合作，試行家庭供暖新方案，為客戶提供價格相宜及可持續的暖氣。

回顧期後事項

2025 年 7 月，由電能實業、長江基建集團有限公司（「長江基建」）、長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長江實業」）及長江和記實業有限公司共同持有的 Eversholt UK Rails Group Limited 達成一項出售旗下 UK Rails 業務的協議。

展望

憑藉強健的財務實力及國際業務組合，電能實業繼續放眼世界各地，物色能帶動增長的合適投資機會。我們一直集中在規管完善、發展成熟的能源市場拓展優質業務，讓集團在任何市場環境下，皆能取得可預測及具吸引力的回報。為此，電能實業將繼續加強與長江基建及長江實業的成功策略夥伴關係。

本人謹此衷心感謝董事會及員工的一直的支持和努力，同時亦感謝股東對集團的信任。

主席
甄達安

香港，2025 年 8 月 13 日

財務回顧

資本開支、流動性及財政資源

集團資本開支及投資主要由營運業務產生之現金、股息及其他投資收益來撥付。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無抵押銀行貸款總額為港幣 37 億 6,800 萬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港幣 25 億 500 萬元）。此外，集團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銀行存款及現金為港幣 15 億 6,100 萬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港幣 27 億 3,300 萬元）及銀行已承諾但未動用之信貸額為港幣 1 億 5,000 萬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港幣 10 億元）。

庫務政策、融資活動及債務結構

集團按其經董事局通過的庫務政策管理財務風險。庫務政策旨在管理集團的貨幣、利率及交易對手風險。來自股息及其他投資收益的剩餘資金通常存放為澳元、加元、港元、英鎊及美元短期定期存款。集團的目標，是確保有充裕的財務資源作再融資和業務發展之用，同時又維持一個審慎的資本架構。

集團整體財政狀況於期內保持強勁。標準普爾於 2025 年 2 月 19 日重申本公司的長期發行人信貸評級為「A」和前景為「穩定」，自 2018 年 9 月以來維持不變。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集團之負債淨額水平為港幣 22 億 700 萬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淨現金水平為港幣 2 億 2,800 萬元），而負債淨額對總資本淨額比率為 2%（2024 年 12 月 31 日：無），此乃根據總資本淨額港幣 911 億 2,400 萬元計算。若按透視基準攤佔國際投資組合的負債淨額，負債淨額對總資本淨額比率則為 46%，此乃根據負債淨額港幣 762 億 4,100 萬元，以及總資本淨額港幣 1,651 億 5,800 萬元計算。該比率略高於 2024 年底的 44% 水平。

集團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向外貸款結構載列如下：

- (一) 65%以澳元為單位及 35%以港元為單位；
- (二) 100%為銀行貸款；
- (三) 100%貸款須於 1 年內償還；及
- (四) 100%為浮動利率類別。

集團按其庫務政策積極管理貨幣及利率風險。財務衍生工具主要用作管理利率及外匯風險，而非作投機性用途。為控制信貸風險，集團只與信貸評級良好的機構進行財務交易。

集團的外匯風險主要來自香港以外投資。外匯風險亦來自供應商結算，有關數額不大，主要透過於現貨市場購入或利用集團外匯收入作管理。為減輕香港以外投資的貨幣風險，集團在適當情況下會以當地貨幣計值的貸款進行融資或訂立遠期外匯合約或交叉貨幣掉期合約。該等貸款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公平價值為港幣 37 億 6,800 萬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港幣 25 億 500 萬元）。該等遠期外匯合約及交叉貨幣掉期合約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公平價值資產為港幣 10 億 7,100 萬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資產為港幣 27 億 3,600 萬元）。外幣匯率波動會影響香港以外投資資產淨值之折算價值，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會計入集團的儲備。來自集團香港以外投資之非港元收益，除非另作外匯存款，否則均在收取時轉換成美元。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未履行的財務衍生工具合約名義總額為港幣 297 億 8,400 萬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港幣 323 億 7,700 萬元）。

或有債務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集團無擔保及賠償保證（2024 年 12 月 31 日：無）。

僱員

集團繼續採用按員工表現釐定薪酬的政策，並經常留意薪酬水平以確保其競爭力。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之 6 個月，除董事酬金外，集團的員工薪酬總支出達港幣 1,400 萬元（2024 年：港幣 1,400 萬元）。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集團僱員人數為 16 人（2024 年 12 月 31 日：14 人）。集團並無認股權計劃。

電能實業有限公司
 未經審核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之6個月
 (以港幣顯示)

	附註	2025 百萬元	2024 百萬元
收入	5	352	454
其他淨收入		143	122
其他營運收入		(151)	(87)
財務成本		(112)	(80)
所佔合營公司業績		2,136	2,014
所佔聯營公司業績		781	711
除稅前溢利	6	3,149	3,134
所得稅	7	(107)	(128)
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溢利		3,042	3,006
每股溢利			
基本及攤薄	8	1.43 元	1.41 元

電能實業有限公司
 未經審核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之6個月
 (以港幣顯示)

	2025 百萬元	2024 百萬元
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溢利	<u>3,042</u>	<u>3,006</u>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不會於其後重新列入損益之項目		
所佔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107	(861)
不會於其後重新列入損益之項目的相關稅項	<u>(29)</u>	<u>214</u>
	<u>78</u>	<u>(647)</u>
將來或會重新列入損益之項目		
換算香港以外地區業務（包括合營公司及 聯營公司）的匯兌差額	4,979	(926)
淨投資對沖	(1,550)	443
對沖成本	(15)	8
現金流量對沖： 對沖儲備的淨變動	(6)	(13)
所佔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462)	384
將來或會重新列入損益之項目的相關稅項	<u>123</u>	<u>(96)</u>
	<u>3,069</u>	<u>(200)</u>
	<u>3,147</u>	<u>(847)</u>
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6,189</u>	<u>2,159</u>

電能實業有限公司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6月30日
(以港幣顯示)

		(未經審核) 2025年 6月30日 百萬元	(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及租賃土地		18	19
合營公司權益	9	66,260	60,963
聯營公司權益	10	26,625	26,450
其他非流動財務資產		1,100	1,100
財務衍生工具		850	2,050
僱員退休福利資產		7	7
		<u>94,860</u>	<u>90,589</u>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11	672	755
本期可收回所得稅		3	-
銀行結存及現金		1,561	2,733
		<u>2,236</u>	<u>3,488</u>
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及其他計息借貸的流動部份		(3,768)	-
其他應付款項	12	(3,623)	(3,970)
本期應付所得稅		(90)	(107)
		<u>(7,481)</u>	<u>(4,077)</u>
流動負債淨額		<u>(5,245)</u>	<u>(589)</u>
總資產扣除流動負債		<u>89,615</u>	<u>90,000</u>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及其他計息借貸		-	(2,505)
財務衍生工具		(286)	(31)
遞延稅項負債		(322)	(298)
僱員退休福利負債		(90)	(89)
租賃負債		-	(1)
		<u>(698)</u>	<u>(2,924)</u>
淨資產		<u>88,917</u>	<u>87,076</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6,610	6,610
儲備		82,307	80,466
本公司股東應佔總權益		<u>88,917</u>	<u>87,076</u>

電能實業有限公司
未經審核綜合股本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之6個月
(以港幣顯示)

百萬元	屬本公司股東					總計
	股本	匯兌 儲備	對沖 儲備	收益 儲備	擬派 / 宣派股息	
於 2024 年 1 月 1 日的結餘	6,610	(5,542)	1,252	82,084	4,348	88,752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之 6 個月內股本權益變動：						
期內溢利	-	-	-	3,006	-	3,006
其他全面收益	-	(475)	275	(647)	-	(847)
全面收益總額	-	(475)	275	2,359	-	2,159
已批准並支付的上年度末期股息	-	-	-	-	(4,348)	(4,348)
中期股息 (參閱附註 13)	-	-	-	(1,662)	1,662	-
於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結餘	6,610	(6,017)	1,527	82,781	1,662	86,563
於 2025 年 1 月 1 日的結餘	6,610	(6,728)	1,207	81,639	4,348	87,076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之 6 個月內股本權益變動：						
期內溢利	-	-	-	3,042	-	3,042
其他全面收益	-	3,414	(345)	78	-	3,147
全面收益總額	-	3,414	(345)	3,120	-	6,189
已批准並支付的上年度末期股息	-	-	-	-	(4,348)	(4,348)
中期股息 (參閱附註 13)	-	-	-	(1,662)	1,662	-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結餘	6,610	(3,314)	862	83,097	1,662	88,917

電能實業有限公司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幣顯示)

1. 審閱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本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由審計委員會審閱。

2. 編製基準

本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表*，規定編製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適用的披露規定。

除必須於 2025 年年度財務報表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外，編製本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 2024 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會計政策變動詳載於附註 3。

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編製中期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就會計政策的應用、資產與負債及收入與支出的中期匯報金額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本中期財務報表及若干附註並不包括按《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的完整財務報表的所有資料。

本中期財務報表載有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作為比較資料，該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在該財政年度的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這些財務資料均取自有關財務報表。下列為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 622 章）第 436 條須披露該等有關法定財務報表的進一步資料：

本公司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 662(3) 條及附表 6 第 3 部的規定，向公司註冊處處長呈交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財政年度之財務報表。

本公司核數師已就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作出審計並發出無保留意見之審計報告；審計報告中並無提述該核數師在不就該報告作保留的情況下以強調的方式促請有關人士注意的任何事宜；亦未載有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 406(2) 或 407(2) 或 (3) 條作出的陳述。

3.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修訂，並在集團今個會計期間首次生效。

這些發展均未對集團於本期間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在本財務報告中的編製或呈現方式產生重大影響。集團並無採用任何於今個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

4. 業務分部資料

集團於期內的主要業務分析如下：

百萬元	投資於 港燈電力 投資	2025				所有 其他活動	總計
		英國	澳洲	其他	小計		
截至 6 月 30 日止之 6 個月							
可呈報業務分部收入	-	171	143	38	352	-	352
業績							
業務分部業績	-	171	143	33	347	(77)	270
折舊及攤銷	-	-	-	-	-	(2)	(2)
銀行結存利息收入	-	-	-	-	-	76	76
經營溢利 / (虧損)	-	171	143	33	347	(3)	344
財務成本	-	-	-	-	-	(112)	(112)
所佔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 業績	334	1,553	515	513	2,581	2	2,917
除稅前溢利 / (虧損)	334	1,724	658	546	2,928	(113)	3,149
所得稅	-	-	(6)	(101)	(107)	-	(107)
可呈報業務分部溢利 / (虧損)	334	1,724	652	445	2,821	(113)	3,042

百萬元	投資於 港燈電力 投資	2024					總計
		投資				所有 其他活動	
		英國	澳洲	其他	小計		
截至 6 月 30 日止之 6 個月							
可呈報業務分部收入	-	205	208	41	454	-	454
業績							
業務分部業績	-	205	208	39	452	(65)	387
折舊及攤銷	-	-	-	-	-	(2)	(2)
銀行結存利息收入	-	-	-	-	-	104	104
經營溢利	-	205	208	39	452	37	489
財務成本	-	-	-	-	-	(80)	(80)
所佔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 業績	316	1,345	486	579	2,410	(1)	2,725
除稅前溢利 / (虧損)	316	1,550	694	618	2,862	(44)	3,134
所得稅	-	-	(13)	(115)	(128)	-	(128)
可呈報業務分部溢利 / (虧損)	316	1,550	681	503	2,734	(44)	3,006

5. 收入

集團收入包括貸款予合營公司和聯營公司的利息收入。

	截至 6 月 30 日止之 6 個月	
	2025 百萬元	2024 百萬元
利息收入	352	454
所佔合營公司收入	10,215	9,258

6. 除稅前溢利

	截至 6 月 30 日止之 6 個月	
	2025	2024
	百萬元	百萬元
除稅前溢利已列支 / (計入)：		
財務成本 – 貸款利息及其他財務成本	112	80
折舊	2	2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資產的利息收入	<u>(76)</u>	<u>(104)</u>

7. 所得稅

	截至 6 月 30 日止之 6 個月	
	2025	2024
	百萬元	百萬元
本期稅項	99	91
遞延稅項	<u>8</u>	<u>37</u>
	<u>107</u>	<u>128</u>

稅項準備乃按照估計應課稅溢利以適用的稅率扣除可用的稅項虧損後計算。集團在各國業務的遞延稅項準備，按負債法將暫時差異以該國適用的稅率計算。

8. 每股溢利

每股溢利按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之 6 個月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30 億 4,200 萬元（2024 年：30 億 600 萬元）及期內已發行的 2,131,105,154 股普通股（2024 年：2,131,105,154 股普通股）計算。

在截至 2025 年及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之 6 個月內並無潛在攤薄盈利的普通股。

9. 合營公司權益

	2025 年 6 月 30 日 百萬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百萬元
所佔非上市合營公司資產淨值	57,945	53,247
應收非上市合營公司貸款	7,944	7,435
應收非上市合營公司款項	371	281
	<u>66,260</u>	<u>60,963</u>
所佔非上市合營公司總資產	<u>157,959</u>	<u>146,158</u>

10. 聯營公司權益

	2025 年 6 月 30 日 百萬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百萬元
所佔資產淨值		
– 上市聯營公司	16,417	16,676
– 非上市聯營公司	9,362	8,807
	<u>25,779</u>	<u>25,483</u>
應收非上市聯營公司貸款	835	956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11	11
	<u>26,625</u>	<u>26,450</u>

11. 其他應收款項

	2025 年 6 月 30 日 百萬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百萬元
應收利息及其他應收款項	98	30
財務衍生工具	571	722
按金及預付款項	3	3
	<u>672</u>	<u>755</u>

應收款項以信貸形式進行，款項一般於發票開立後 1 個月內到期。

12. 其他應付款項

	2025 年 6 月 30 日 百萬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百萬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應付款項	3,556	3,967
租賃負債	3	3
財務衍生工具	64	-
	<u>3,623</u>	<u>3,970</u>

所有其他應付款項預期可於 1 年內付清。

13. 中期股息

董事局宣佈派發中期股息如下：

	截至 6 月 30 日止之 6 個月 2025 百萬元	2024 百萬元
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7 角 8 分 (2024 年：每股普通股 7 角 8 分)	<u>1,662</u>	<u>1,662</u>

其他資料

中期股息

董事局宣佈2025年度中期股息為每股港幣7角8分。股息將於2025年9月23日（星期二）派發予於2025年9月11日（星期四）（即確定股東（惟庫存股份持有人（如有）除外）收取中期股息權利之記錄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已登記在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股東。凡擬獲派發中期股息者，務須於2025年9月11日（星期四）下午4時30分前，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之股權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股份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個月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如有））。於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企業管治

本公司一直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深明完善有效的企業管治常規對本公司平穩、有效及具透明度的營運最為重要，且能吸引投資者、保障股東和其他持份者的權益，以及增加股東所持股份的價值。集團之企業管治常規旨在達致該等目標並透過程序、政策及指引的架構予以維持。

本公司在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個月內均有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內適用守則的規定。

審計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均由一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在委員會各自的職責範圍內提供獨立監督支援董事局。可持續發展委員會監督集團可持續發展措施之發展與實施之管理，並向董事局提出意見。

集團致力達致並維持開放性、廉潔度及問責性。為貫徹履行此方針及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審計委員會已檢討處理舉報財務匯報、內部監控或其他事宜之可能屬不當行為之程序。此外，本公司已制定內幕消息及證券交易政策，供集團全體僱員予以遵守。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董事局已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C3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規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所有董事經明確查詢後已確認，他們在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個月內均有遵守標準守則。

董事局組成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 | | | |
|---------|---|-----------------------------------|
| 執行董事 | ： | 甄達安先生（主席）、蔡肇中先生（行政總裁）、陳來順先生及鄭祖瀛先生 |
| 非執行董事 | ： | 梁匡舜先生、李澤鉅先生及麥堅先生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柏聖文先生、葉毓強先生、高寶華女士、關志堅先生及胡定旭先生 |